

雅堂书库

中国全史

第四部

《中国艳史》

中国艳史

古今情海

第二部

(民国)曹绣君 著

卷六 情中义

吾知丧吾妻而已

《宋史·刘庭式传》：刘庭式参加科举考试前，曾商量娶同村的一位姑娘，但还没有纳聘礼。不久，刘庭式考中了进士，可是姑娘却因患病眼睛失明了。姑娘家以种地为业，生活十分贫困，他们见庭式进士及第，而自己家的姑娘又成了瞎子，觉得配不上庭式，就不敢再提这门亲事。姑娘还有个妹妹，没有许配人家，于是便有人给庭式出主意，让他娶妹妹。庭式笑着说：“我的心已经交给姑娘了，怎么能辜负我当初的心意呢！”

“最终还是娶了她。婚后，两人感情非常好，庭式对她照顾得也十分周到。但好景不长，盲妻生了几个孩子后，不幸病故。庭式悲伤不已，过了好几年也不肯再娶。苏轼问他说：“哀生于爱，爱生于色，现在你爱从哪里生，哀又从哪里出呢？”庭式说：“我只知道我的妻子死了，我悲伤；我如果因色而生爱，因爱而生哀，那么，色衰爱弛，我也就不会再爱了。照你这样说的话，那些打扮得花枝招展，倚着门槛给人丢媚眼，送秋波的，都可以作老婆了。”苏轼深为他的言辞所打动。

娶盲女

《厚德录》：吕君，是华阴人。考进士前，聘求了同村的一位姑娘。考中进士后，姑娘家对他说：“我女儿本来什么病也没有，你聘她以后，她才双目失明，现在你要是胆敢休了她，别怨我们不客气！”吕君说：“既然是我聘求她以后才失明的，而你们又没欺骗我，我又有什么理由要辞婚呢！”于是，就娶了盲女。婚后，他们生了五个男孩，长大后都中了进士，其中一人还做了丞相。

不愿屈法申思

《隋书·兰陵公主传》：公主，字阿五，是高祖隋文帝的第五个女儿，招河东柳述为驸马。

当初，晋王杨广想把公主许配给他的宠妃的弟弟萧场，高祖表示赞同。但不久，高祖又改变了主意，让公主嫁给了柳述。杨广为此很不痛快，等到柳述受到高祖的重用后，杨广更为恼火。

仁寿四年(公元604年)，杨广杀死了他的皇父，作了皇帝，即隋炀帝，便把柳述贬到岭南，并下令让公主与柳述断绝关系，改嫁他人。公主拒绝接受他的命令，发誓死也不从，也不再去朝拜他。随后，又上奏章请求将她的公主名号免除，与柳述同到岭南。隋炀帝见了奏章大怒，说：“天下难道再没男人了吗？为什么非得要同柳述一道流放到岭南？”公主说：“皇父把我嫁给柳家，现在他有罪，我应当同他一块受惩罚。不愿让陛下因我的关系改变法律。”炀帝不同意，公主忧愤而死。时年三十二岁。临终时，她又上书给炀帝，说要效法古人忠贞不渝，活着的时候既然不能跟丈夫同到岭南，死的时候请求和柳氏葬在一块。炀帝看完她的奏书，非常生气。公主死时，他一个眼泪也没掉，竟把她葬在洪渎川，随葬品也很薄。朝廷内外的人都为公主感到悲伤。

吾先请君死

《宋史·赵卯发传》：卯发，字汉卿，为池州通判。大军渡江时，池州太守王起宗弃官丢城逃跑，卯发便代理州太守，总理一州大事，率兵防守。卯发设宴邀请亲友们来诀别。他对妻子说：“池州城要守不住了，我是朝廷大臣，要与城池共存亡，不能弃城而去，你先跟其他亲朋好友先走。”他的妻子雍氏说：“您是朝廷的大臣，我是大臣的妻子；您为忠臣，难道我就不能为忠臣的妻子吗？”卯发笑着说：“你的决心固然好，但这不是妇人女子所能做的事，你还是走吧！”雍氏说：“要是那样的话，我请求在你的前面死去。”卯发劝阻了她。第二天，卯发将他的财产都散发给亲戚仆婢，然后把他们都送走了。

二月的一天，兵临城下。卯发早晨起来在书桌上写了这样几个字：“吾不可叛，城不可降；夫妻同死，节义成双。”又作诗与兄弟诀别。事情都安排好后，便与妻子穿戴整齐，上吊从容而死。

宁彼负儿儿不负彼

《旌德县志》：朱氏，名壁枝，许聘给任生。任生聘求她之后，没有与她结婚，倒先纳了个小妾。壁枝的父亲朱翁很生气地说：“我的女儿怎么能嫁给这样的人呢！”于是，便想与任家解除婚约。但是，壁枝不同意，她剪断头发立誓：“非任生不嫁！”朱翁无奈，只好随她的便了。壁枝嫁到任家刚三天，小妾就生了个儿子。壁枝说：“她的儿子就是我的儿子。”竟把他当作亲生儿子看待。婚后不到两年，任生病故了，朱翁前去吊唁，并劝女儿说：“任生亏欠你的够多了，你该善自保重，哪儿不能容你，干吗一定要死守在这儿？”壁枝说：“宁愿他亏欠我，我不能亏欠他。”朱翁一听，更为生气，骂道：“傻女子，为轻薄儿耽误自己一辈子。”于是，就强逼着她回家。壁枝找了个借口躲藏起来不跟父亲回去。朱翁只好很伤心地走了。

自此以后，壁枝勤劳操持家事，将小妾所生的孩子抚养成人。郡守把她的事迹上报朝廷，可是没等下达表彰她的诏令，她就去世了。

吾夫瘦小不可食

《元史·李仲义妻刘氏传》：刘氏，名翠哥，房山人。元顺帝至正二十年，房山县闹饥荒，平章刘哈刺不花的部队没有粮吃，便把李仲义抓住，想煮他吃肉。仲义的弟弟马儿知道后，跑着去告诉了刘氏。刘氏一听，心急如焚，疯了一样跑到军营，去救仲义。她跪在地上，哭着哀求士兵说：“你们抓的这个人是我的丈夫，希望你们可怜可怜我们，放他一条活路。我家现在还有一坛子酱，一斗五升米，藏在地窖中，可以挖出来给你们吃，来替代我的丈夫。”士兵不干。刘氏又说：“我的丈夫又瘦又小，没多少肉可以吃，我听说又黑又胖的女人肉香，我又黑又胖，你们可以把我煮了，替下我的丈夫。”那些士兵便放了她的丈夫，把她煮了吃肉。听说这件事的人都为她悲伤。

杜十娘再世

《枣林杂俎》：明神宗万历乙卯年，楚地有位官吏到姑苏游玩。在姑苏，他结识了妓女陈氏，两人一见倾心。于是，便终日厮守在一块，难舍难分。日久天长，官吏的钱囊为陈氏花空了，鸨母开始讨厌他，最后竟下了逐客令。陈氏舍不得他走，把他私自留下，又托病不接客，而四处活动让镇里的富户借钱给某官。几经周折，陈氏终于脱离了妓籍，嫁给了某官。

陈氏为妓多年，私房钱不少，随某官回楚地时，她把那些钱全带上了，想同某官好好过日子。归楚后不久，某官要到吏部去等候选派，陈氏不愿自己留在楚地，便同丈夫一起赴京城。走到鄱阳湖时，同船的一个徽州客人见陈氏容颜俊美，便答应给某官一千两银子来买陈氏。某官禁不住金钱的诱惑，竟答应了。随后，他把这件事告诉了陈氏。陈氏听后，叹了口气说：“你的家底太薄，再添一千两银子也可以。”第二天，徽州客人送来了一千两银子，陈氏便与某官辞别，登上了徽州人的船。等某官的船走远后，陈氏拍着胸膛悔恨感叹，遂投水自尽。第二年，某官返回楚地时，又路过鄱阳湖，不禁良心发现，酹酒祭祀陈氏。还没等祭祀完毕，狂风大作，某官的船顷刻间沉入湖底。

富不易妻

《隋唐嘉话》：唐太宗曾对尉迟恭说：“我想把女儿嫁给你，怎么样？”迟恭谢绝道：“我的妻子虽然出身卑贱，长得也不漂亮，但这并不影响我们的夫妻情分。古人云：‘富不易妻，仁也’。我心里很仰慕古人的这种节操，希望陛下您不要给我这种恩赐。”说完，便磕头道谢推辞。太宗对尉迟恭这种“富不易妻”的品行极为赞赏，遂不再提赐亲的事。

为地下相见之证

《襄阳府志》：陈光化，是秀才孔世熙的妻子。婚后第二年，生了儿子永清。孩子尚在襁褓中，世熙就患了重病。弥留之际，他拉着光化的手说：“我不行了，我死之后，你可以找个好人家改嫁，我不恨你。”光化听了丈夫的话，放声大哭，拿起一把剪刀，剪下一缕头发系在丈夫的胳膊上说：“这缕头发就是我们地下相见的凭证。”

世熙死后，孔家更为贫穷。光化服丧期满后，父兄都劝她再嫁，光化不同意，竟发誓不再登父兄家的门。父兄无奈，只好让她自己看着办。自此以后，光化辛勤劳作，纺织刺绣来挣钱养活公婆。永清稍大些后，她又为孩子请来老师教他功课。公公死后，她继续侍奉后婆母，以孝顺闻名远近。

寒香晚翠

《嘉兴府志》：高氏，名寒香；李氏，名晚翠，都是海盐人张宁的姬妾，年龄都在十四五岁。她们相继嫁给张宁后不到三年，张宁便患了重病。临终前，张宁嘱咐他妻子所生的儿子：“我死了之后，让寒香和晚翠改嫁，别留她们为我守节。”说完，便去世了。服丧期满后，张宁的妻子刘氏让寒香和晚翠脱去孝服，把张宁的遗嘱告诉了她们。两人一听，放声痛哭。哀求刘氏说：“我们承受主人的恩典多年，只恨自己不能殉他而去，哪里敢有二心呢！请您让我们留在这里服事您。”说着，两人使用剪刀剪掉了头发，以表示不再嫁的决心。刘氏见两人决心已定，也就不再勉强。随后，寒香与晚翠便搬到同楼去住，三十九年，家人罕见其面。

张宁向来不会治理家业，死后，家道更为衰落，寒香、晚翠终日粗茶淡饭，但她们觉得胜似美味佳肴。嘉靖中期，皇帝下诏为她们建了贞节牌坊。张宁有个女儿，名叫恒清，嫁给了海宁卫指挥姚麟，也早寡。但她也同寒香、晚翠一样忠贞守节。

忠义乃在平康

《枣林杂俎》：某妓，在苏州享有艳名。当乙酉年国家发生变故时，她对那些与她要好的客人谈及自己想殉国难的事，客人们都讥笑她。

中秋之夜，她租了一艘船，邀请客人们泛游太湖，观赏明月。此时，皎月当空，客人们聚集在船头畅饮。某妓看着水中的圆月倒影，忽然感叹起来。遂放下酒杯，纵身跳入深流处，众人相救不及，她溺水而死。

行将取信于地下耳

《临汾县志》：刘氏，是襄陵人，她的父亲刘巖，为兵马指挥。刘氏生性贞静柔淑，嫁给解琮为妻。婚后没几年，解琮便身染重病，病逝前，他拉着刘氏的手说：“你要好好为我抚养幼年的孩子。我知道你对我不会有贰心，但我见世上的女人，在夫妻恩爱之时，感恩不尽，在永诀之日，哀伤不止，莫不指天发誓，决不贰嫁。但等到恩减衰亡，便都变了心。我怎能保证你不这样呢？”刘氏哭着说：“你这说的是什么话，今天我说什么也没用，等你死后你就会相信我的言行了。”

解琮二十九岁病故，刘氏与他同年。解琮死后，刘氏坚贞守节，孝养生病的公公，与解琮在世时毫无二致。她还精心抚育遗孤，使他们都成家立业。

卧冰不死

《元史·烈女传》：张氏，是济南邹平人，十八岁时，嫁给同乡人李伍。婚后，李伍与侄子李零应征去戍守福宁。到福宁后不久，李伍便死去了。张氏独自在家侍奉公婆父母。公婆身体不好，常年闹病，张氏四次割下大腿肉熬汁为公婆治疗。公婆父母相继病故后，张氏倾家荡产为他们操办丧事，礼节极为周到。丧事办完后，张氏叹息道：“我的丈夫死在数千里之外，但我不能把他的遗骨运回故乡安葬，是因为我公婆父母尚在，我脱不开身。如今，我的公婆父母都离开了人世，而我那丈夫的遗骸还远在异乡，假使我不在了，也就算了；我现在还活着，怎么敢吝惜自己的生命而不管他呢？”于是，她便躺在冰上发誓说：“老天爷若是允许我去取丈夫的遗骨，那么虽然是冰天雪地，我也不会死去。”她在冰上躺了一个月后，果真没死。村里的人都觉得很奇怪，便纷纷为她捐款，又在她的衣襟上写下了这件事，然后送她启程。她走了四十四天，历尽千辛万苦，来到了福宁。当她见到她的侄子李零时，便询问丈夫的掩埋地。李零领她去一看，只见野草丛生，没法辨识。张氏伏在地上放声痛哭，忽然，他丈夫从山上走了下来，言语行动与活着的时候没有什么两样。他见了张氏，悲伤地向她诉说离别相思之苦，死时的哀痛，并告诉她尸骨所在处。张氏按照他

指示的地方去挖，果然挖到了遗骨。张氏仍怕搞错，便拿着骨头祷告说：“你真是我丈夫的遗骨吗？如果是的话，我把你放在口里，你就当凉如冰雪，粘如胶液。”一试，还真的是这样。

福宁的守官听说这事后，认为张氏侠义，便上报丞相府，让李零陪同张氏护送李伍的遗骨返回故乡，并送给张氏一笔安葬费。随后，又赐予匾额表彰张氏的贞节侠义。

佛奴皈佛

《辍耕录》：汪佛奴，是位歌妓。她姿色秀美，歌喉清丽，深得一些王侯公子青睐。嘉兴的富户濮乐闲，早已倾慕于她，便拿出一千两银子娶她为妾。

一天，濮家庭院的桂花盛开，濮乐闲让人在桂花树下摆上酒席，与佛奴对饮。闻着桂花的清香，乐闲感慨万端，不禁潸然泪下。佛奴问他为什么落泪，乐闲说：“我年老了，不能在世上逗留多久，你应该好自为之。”佛奴见丈夫说得凄怆，也垂下泪来，并发誓决不会再有贰心，濮家的人都不相信她的话。不久，乐闲一命呜呼，佛奴削发离家，独居尼寺，深藏简出，操行洁白，以终其身。